

##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7月19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1422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0日披露的《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9日